

证券代码：838952

证券简称：恒源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盛证券

##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0 年 8 月 17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未分配利润为 30,270,282.63 元。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送红股 18,900,000 股。

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7,8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。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37,800,0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56,700,000 股。

2、扣税说明：

(1) 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(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)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1.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5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

(2) 对合格境外投资者（QFII）股东，根据国税函[2009]47 号，公司按 10% 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。

(3) 对于 QFII 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### 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20 年 8 月 26 日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20 年 8 月 27 日

#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20 年 8 月 26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（R 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#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20 年 8 月 27 日。

### 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 送股（或转增）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 （%）		数量（股）	比例 （%）
限售流通股	22,343,513	59.11%	11,171,756	33,515,269	59.11%
无限售流通股	15,456,487	40.89%	7,728,244	23,184,731	40.89%
总股本	37,800,000	100%	18,900,000	56,700,000	100%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 56,700,000 股摊薄计算，2020 年半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0051 元。

### 八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财智广场 A 栋 906 室 联系人：胡娟

电话：0797-8177958 传真：0797-8177958

### 九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

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19 日